

证券代码：873270

证券简称：创兴精密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6年1月8日；

原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变更后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自2026年1月8日起，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变更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职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依照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为公司的发展、内部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与申万宏源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解除的协议》，同时再与兴业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协议均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8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正式生效。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由兴业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重大不利影响。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2 日